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录

第一部分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基本情况.....	1
部门职责.....	1
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部门预算表.....	4
部门收支总表.....	4
部门收入总表.....	5
部门支出总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1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2
第三部分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3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7

第一部分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机关服务中心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机关服务局）组建于2018年11月。依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履行下列职责：

(1) 负责研究拟定总局机关事务和后勤服务保障与管理工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规章制度、标准并组织实施。

(2) 承办总局机关委托的国有资产管理事务性工作，负责总局机关各办公区办公用品、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的采购、验收、保管、发放、维保和处置等工作，承办总局机关委托的其他货物、工程、服务等政府采购具体工作。

(3) 承担总局机关各办公区房屋养护维护、公共设施设备运行与维护、餐饮、会议、保洁、绿化、通讯、收发等服务保障和监督管理工作。

(4) 承担总局机关各办公区地下空间和人民防空管理工作，受委托承担总局机关各办公区办公用房的分配、调整工作。

(5) 承担总局挂职交流干部宿舍的调配管理、住宅区物业服务管理等工作，配合做好总局职工政策性住房有关工作。

(6) 承担总局及所属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管理工作。

(7) 承担总局机关各办公区安全保卫、消防等监督管理工作，承担总局集体户口管理工作。

(8) 承担总局重要内外事会议、活动的后勤服务保障工作，承担总局机关公务接待服务工作，承办系统职工来京公务接待和食宿安排等工作。

(9) 承担总局领导专车和总局机关公务用车的服务保障、维护保养、车辆保险、交通安全和日常管理等工作。

(10) 承担总局机关各办公区文件印刷服务与管理工作。

(11) 承办总局机关干部职工医疗保健、人口与计划生育服务与管理工作。

(12) 承担总局委托管理资产的经营管理和保值增值工作，负责中心所属、投资、参股企业和代管事业单位的经营管理工作。

(13) 受总局外事部门委托，承办总局机关和在京直属、挂靠单位因公出国（境）证照的申办等事务性工作。

(14) 承担总局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公共机构节能委员会、人口与计划生育委员会、交通安全委员会、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绿化委员会、人民防空委员会和总局医疗保健委员会等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15) 承担总局后勤服务保障经费的预决算、使用和财务监督管理工作，承办总局机关财务核算等相关工作。

(16) 完成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内设机构：办公室、综合处、国有资产管理处、采购一处、采购二处、房屋管理处、生活服务管理处、办公服务管理处、维修管理处、住宅物业管理处、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处、安全保卫处、交通管理处、文印处、医疗服务处、马甸办公区服务管理一处、马甸办公区服务管理二处、商标大楼服务管理处、中认大厦服务管理处、北露园服务管理处、经营管理处、签证服务处、财务一处、财务二处、人事处（离退休人员处）、党群工作处（纪委办公室）。

第二部分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机关服务中心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88.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92.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519.07
四、事业收入	11705.83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27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164.22	本年支出合计	21306.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8000.00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142.61		
收 入 总 计	21306.83	支 出 总 计	21306.83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21306.83	142.61	1188.39			11705.83					270.00	8000.00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92.76	20292.7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292.76	20292.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00	49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5.00	495.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9.00	329.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6.00	16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9.07	519.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9.07	519.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0.62	420.62				
2210202	提租补贴	30.68	30.68				
2210203	购房补贴	67.77	67.77				
	合计	21306.83	21306.83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88.39	一、本年支出	1331.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88.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2.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1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216.97
二、上年结转	142.6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2.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331.00	支 出 总 计	1331.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执行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执行数		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2.90	972.90	972.90	972.90		972.9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72.90	972.90	972.90	972.90		972.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9.19	289.19	215.49	215.49		215.49	-73.70	-25.48	-73.70	-25.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9.19	289.19	215.49	215.49		215.49	-73.70	-25.48	-73.70	-25.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5.93	235.93	141.69	141.69		141.69	-94.24	-39.94	-94.24	-39.94
2210202	提租补贴	22.29	22.29	23.73	23.73		23.73	1.44	6.46	1.44	6.46
2210203	购房补贴	30.97	30.97	50.07	50.07		50.07	19.10	61.67	19.10	61.67
合计		1262.09	1262.09	1188.39	1188.39		1188.39	-73.70	-5.84	-73.70	-5.8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3.38	1103.38	
30101	基本工资	906.06	906.06	
30102	津贴补贴	55.63	55.6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1.69	141.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84		66.84
30201	办公费	0.03		0.03
30209	物业管理费	55.65		55.65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0		2.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96		8.9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17	18.17	
30302	退休费	18.17	18.17	
	合计	1188.39	1121.55	66.8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2024 年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1.16		8.96		8.96	2.20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

第三部分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机关服务中心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2024年收支总预算21,306.83万元。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2024年收入预算21,306.83万元，其中：上年结转142.61万元，占0.67%；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88.39万元，占5.58%；事业收入11,705.83万元，占54.94%；其他收入270万元，占1.26%；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8,000万元，占37.55%。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2024年支出预算21,306.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306.83万元，占10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331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包括本年收入 1,188.39 万元，上年结转 142.61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2.9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1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16.97 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188.39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73.70 万元，主要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科目，2024 年预算数为 972.90 万元，占当年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81.87%。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2.90 万元，占 81.87%；住房保障支出 215.49 万元，占 18.1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2024 年预算数为 972.90 万元，与 2023 年执行数持平。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4 年预算数为 141.69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94.24 万元,下降 39.94%,主要是 2024 年住房公积金减少。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2024 年预算数为 23.73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1.44 万元,增长 6.46%。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4 年预算数为 50.07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19.10 万元,增长 61.67%,主要是 2024 年购房补贴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88.3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21.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66.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物业管理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1.1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96 万元,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2.2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 2023 年持平。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095.4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104.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90.96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1 台（套）。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反映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包括工商管理、质量技术监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的支出；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